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2017-009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
进展情况的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披露了《关于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进展情况的公告》，现就该公告相关事项做进一步补充披露如下：

一、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集团”）为“恒泰弘泽-华远盈都商业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提供增信措施，包括：运营收入差额补足承诺、流动性支持、差额支付承诺及评级下调承诺。华远集团未购买专项计划份额。

二、专项计划的期限约为18年，该期限视合同约定及具体情况可能会有调整。

三、专项计划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分为A、B、C三类，其中A类资产支持证券额度为2.9亿元，利率为5.8%；B类资产支持证券额度为4.36亿元，利率为6.3%。A、B类资产支持证券份额均由投资者认购。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市华远置业有限公司认购C类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认购额度为0.1亿元，认购利率为不低于6.49%。

四、公司的原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远盈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盈都”）已于2016年12月28日、2017年1月22日分两次完成华远盈都的100%股权转让工作，华远盈都已不属于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